

國立高雄餐旅大學圖書館 視聽資料委託借閱單

- 一、本校教師確因教學需要或各單位專案活動，必須借出館外使用。
- 二、因故需請其他人辦理代借時，被委託人必須為本校教職員生，並請出示雙方之有效證件。
- 三、外借資料以 3 筆為限，借期 3 天。若為當年度劇情片或屬本館活動片，則以 3 小時為限。逾時未還者，停止其借出任何視聽資料為期 2 週。登錄無誤後，本單由圖書館存查。
- 四、外借資料若遺失，委託人須依本校相關規則辦理。

委託人證號/姓名	/	單位	
被委託人證號/姓名	/	單位	

以下資料乃作為_____（課程名稱）課堂上輔助教材。
借閱資料清單：（條碼號/視聽資料名稱）

共計 件

委託人簽章：_____ 日期： 年 月 日

圖書館簽章：_____ 日期： 年 月 日